

三一四反侵略日

●陳隆志／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董事長

2005年3月14日中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「反分裂國家法」，陳水扁政府爲了凸顯中國「反分裂國家法」對台灣國家安全的威脅，將每年的3月14日定爲「反侵略日」，提醒台灣人民正視中國文攻武嚇要併吞台灣的企圖。

2008年政黨再輪替，中國對付台灣採取「硬的更硬、軟的更軟」的手段，並不因爲中國國民黨執政而有所差別。馬氏政府採取兩岸位階高於外交位階的傾中政策，表面上台、中關係得到改善，實質上是自我矮化、犧牲台灣國家的主權。另外，受到中國經濟利益的誘惑，馬氏政府推動大三通、鼓勵台商投資中國、解除投資中國上限、簽訂雙邊金融監理合作備忘錄等西進政策，一心一意要與中國簽訂ECFA（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定），使台灣面臨資金被掏空、產業空洞化以及淪爲大中華經濟圈邊陲的多重威脅，台灣人民實在苦不堪言。

馬氏政府以中國「細漢仔」的心態自居，在中國對台發動以經促統、以商逼政、以民逼官與宣揚「對台讓利」的統戰攻勢下，再加上政界、學術、媒體與文化等領域的親中人士配合，將形成一股爲中國政府代言說好話的勢力。這股親中勢力日日成長壯大，不但台灣政府的施政受其左右，而且台灣人民反中國併吞的鬥志也會受到影響。

在馬氏政府與中國快馬加鞭進行政治協商，簽訂ECFA的關鍵時刻，台灣人民要自救對抗國共聯手併吞台灣。除了全力推動第二波的ECFA公投，要求馬氏政府與中國簽署的ECFA必須經過公投才能生效，也要在立法院推動修法，規定台、中雙邊簽訂任何協議，必須接受國會的監督，交付公民投票表決。

台灣的未來必須交由台灣人民來決定。喚醒更多國人站出來，展現爲自己與後代子子孫孫奮戰的意志與決心，這是我們紀念三一四反侵略日最重要的意義。

（本文原刊載《自由時報》自由廣場，2010年3月13日，第A23頁）◆